附表1 **北京市朝阳区医师定期考核表**

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姓 名 |  | 年 龄 |  | 执业类别 |  | 专业 |  |
| 现任技术职称 | |  | | 取得时间 |  | | |
| 医师资格证书编码 | |  | | 医师执业证书编码 |  | | |
| 医师基本信息 | 1. 本考核周期内完成继续医学教育情况是否合格、 □是 □否 2.本考核周期内良好记录 □有 □无 3.本考核周期内不良记录 □有 □无 4.院士及享受国务院政府特殊津贴的医师 □是 □否 2. 2018年12月31日前职称为正主任医师的医师 □是 □否  6.2019年12月31日满60岁的仍从事医师职业工作的注册医师 □是 □否 7.2018年3月—2020年3月内获得省部级以上科技奖励的医师 □是 □否 8. 国医大师、首都国医名师、国家级和市级老中医学术经验继承工作   指导老师、及承担市级基层老中医传承工作室建设任务的老中医专家 □是 □否  9.2018年1月1日-2019年12月31日参加援外、援藏、援疆、援蒙等政府选派  支援外省市工作满三个月的医师 □是 □否 | | | | | | |
|
|
|
|
|
|
|
|
|
|
|
| 职业道德评定 | 职业道德考核依据《关于印发<关于建立医务人员医德考评制度的指导意见（试行）>的通知》和《北京市医务人员医德考评实施办法（试行）》开展。  考核结果：合格□ 不合格□ | | | | | | |
|
|
|
|
|
|
|
| 工作业绩考核 | 工作业绩考核包括；医师执业过程中，遵守有关规定和要求，考核周期内完成工作量和服从卫生行政部门的调遣和工作安排，及时完成相关任务的情况。  考核结果： 合格 □ 不合格 □  医疗机构盖章     年 月 日 | | | | | | |
|
|
|
|
|
|
|
|

医疗机构名称 ：

1.在选定的“□”打对勾 ；

2.职业道德、工作业绩由医疗机构考核、填写；3.此表本单位存档。